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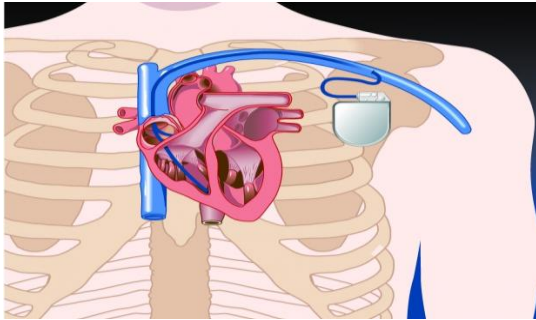
永久性植入式心律調節器 自我照顧須知



阮綜合醫院
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
YUAN'S GENERAL HOSPITAL

2021/05 修訂

一、裝置植入心律調節器的目的：



主要治療目標心律不整脈。

<http://www.epochtimes.com.tw/n113457/%E8%AA%8D%E8%AD%98%E5%BF%83%E5%BE%8B%E8%AA%BF%E7%AF%80%E5%99%A8.html>

二、適應症：

- 1.病竇症候群。
- 2.第二度房室傳導阻滯。
- 3.第三度房室傳導阻滯。

三、裝置心律調節器的準備：

※裝置前：

- 1.醫師會向病患及家屬解釋心律調節器使用的目的、手術方式、注意事項及告知手術有 1%感染、瘀青情形及<1%的血管組織損傷等。
- 2.病患及家屬了解之後填寫同意書。
- 3.裝置前一天要以肥皂清潔身體上半身，送檢前會以 75%酒精消毒胸前。
- 4.裝置前 6~8 小時須要禁食(護理人員會告知開始禁食時間)。
- 5.裝置前排空膀胱。
- 6.家屬請提早於裝置前到達，便於醫師隨時解釋病情。
7. 檢查當天須更換手術衣。

※裝置後：

- 1.病人返回病室後，必須絕對臥床 18 小時，臥床時要將床頭抬高不可大於 45 度。
- 2.裝置心律調節器側的手臂要平放不可以抬高過頭，勿提重物。
- 3.置入處的傷口需冰敷 24 小時。
- 4.病人回病室後，可以先喝開水，如果沒有不舒服，就可以正常進食用餐。
- 5.裝置後醫師會使用抗生素打滿 48 小時避免感染。
- 6.如果有疼痛情形，會依醫囑予以止痛藥。
- 7.醫護人員會密切觀察，病人體溫、心跳、呼吸、血壓及傷口。
- 8.裝置後 24 小時將依醫囑安排心電圖及 X 光檢查。
- 9.約二至三天後，如果無不適症狀，就可以出院。

※如果有任何不適的情況，如：發燒、心跳過快或過慢、傷口紅腫熱痛、呼吸困難、胸悶，請立即告訴護理人員。

四、出院後自我照顧須知：

1. 一定要定期回院追蹤。
2. 規律的生活，正常的作息。
3. 只有醫師處方的藥物才能服用。
4. 不須特別攝取補品，均衡飲食即可。
5. 平時穿著寬鬆衣服，避免壓迫傷口。
6. 要避免他人拍打裝有心律調節器側的肩膀，避免從事碰撞身體的活動。
7. 避免泡三溫暖，請勿使用電動按摩椅。
8. **不要經常碰觸心律調節器突出部位**以避免造成功能不良，甚至造成電極導線斷裂，或心律調節器突出皮膚感染。
9. 隨身攜帶心律調節器識別證件，以利醫護人員辨識。
10. 裝置後三個月內動作需小心，**避免提大於 5 公斤重的重物或肩膀快速活動**，例如：打網球、羽毛球、抱小孩等，以避免植入的心律調節器移位。
11. **植入心律調節器手術**後三個月內：
 - 11-1. 如果需要接受牙齒治療（如：拔牙、填補、裝置假牙、洗牙結石）。
 - 11-2 接受任何侵襲性檢查（如：放置導管、膀胱鏡檢）。

※請一定要將裝有心律調節器的情形告知醫師。
12. 手術後三個月內注意體溫的變化，**如果體溫高過 38 度或手術後縫合傷口紅腫、分泌物，請一定要立刻求醫。**
13. 如果有細菌感染現象，如皮膚、呼吸道、泌尿系統感染，也應告知醫師。
14. 若有需要做核磁共振（MRI）檢查時，應事先告知醫師。
15. 一般家電用品並不會影響心律調節器，若對某種電器產品有任何疑問，或產生未裝置心律調節器前不適的症狀，請詢問醫師。
16. **使用手機，需距離心律調節器 30 公分以上，要使用另側耳朵聽**，當手機處於待機狀態時，勿置於胸前口袋，以免影響心律調節器。
17. **出入機場安全測試門時，應先出示心律調節器識別卡或醫師證明**，以避免引起警鈴聲響與誤會，可要求安檢人員改以其它方式檢查。
18. 心律調節器的平均壽命為 8-10 年，隨使用機型及病人自發性心跳多寡、平均心跳快慢及耗電量而有差異，會定期預約，如有任何心律調節器問題請主動聯絡醫護人員。
19. **如果病人有以下情形應立即就醫：**
 - ※如果發生意識喪失超過 1 分鐘，應即刻到醫院急診。**
 - ※如果在接受植入式心律調節器電擊治療後感覺良好，請提前至門診回診即可。**

參考資料：胡月娟總校閱(2013)·內外科護理學(上)·四版
P16-464 ~ 16-469 · 台北市：華杏。

製作單位：護理部 8C 護理站

諮詢電話：07-3351121 轉 1871